

方正富邦信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方正富邦信泓混合 A 份额）

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

编制日期：2022 年 5 月 30 日

送出日期：2022 年 5 月 31 日

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，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。

作出投资决定前，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。

一、产品概况

| | | |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基金简称 | 方正富邦信泓混合 | 基金代码 | 006689 |
| 下属基金简称 | 方正富邦信泓混合A | 下属基金代码 | 006689 |
| 基金管理人 |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| 基金托管人 |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
| 基金合同生效日 | 2019-07-26 |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| - - |
| 基金类型 | 混合型 | 交易币种 | 人民币 |
| 运作方式 | 普通开放式 | 开放频率 | 每个开放日 |
| 基金经理 | 闻晨雨 |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| 2019-11-05 |
| | | 证券从业日期 | 2015-12-07 |
| | 李朝昱 |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| 2020-11-11 |
| | | 证券从业日期 | 2014-02-01 |

二、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

（一）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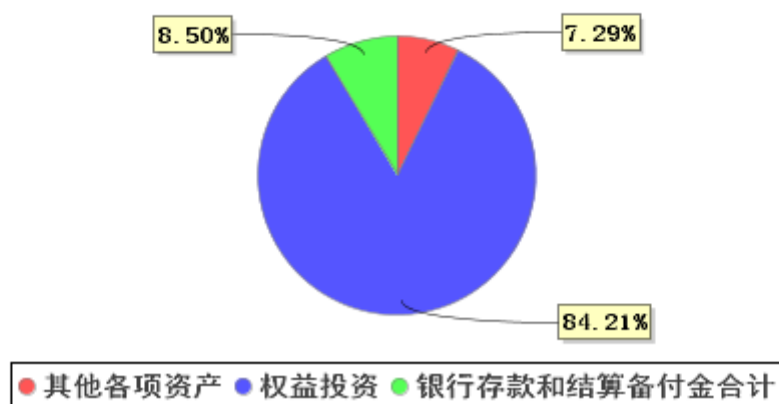
| | |
|------|---|
| 投资目标 | 本基金秉承精选个股和长期价值投资理念，力争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。 |
| 投资范围 | <p>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（包含中小板、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）、债券（包括国债、央行票据、金融债、企业债、公司债、次级债、中小企业私募债、中期票据、可转换债券（含分离交易可转债）、可交换债券、短期融资券、超短期融资券、地方政府债券、政府支持机构债券、政府支持债券等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）、货币市场工具、权证、资产支持证券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，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。</p> <p>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：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%—95%；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0—3%；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，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%，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、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。其它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。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</p>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|
| | 他品种，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，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。 |
| 主要投资策略 | 1、资产配置策略；2、股票投资策略；3、债券投资策略；4、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；5、股指期货投资策略；6、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；7、其它品种投资策略。 |
| 业绩比较基准 |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×70%+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×30% |
| 风险收益特征 |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，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，但低于股票型基金，属于中高等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。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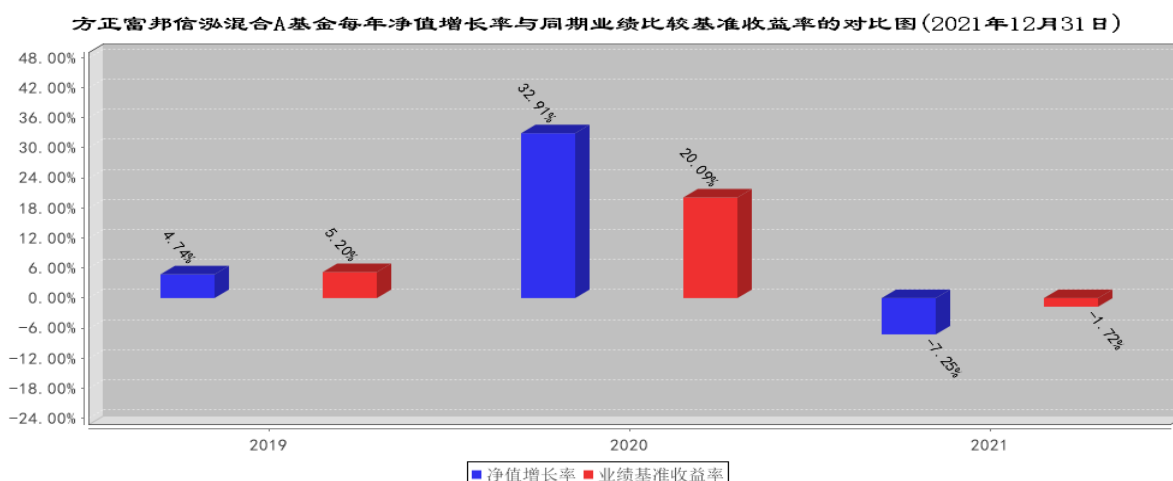
注：详见《方正富邦信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“九、基金的投资”。

（二）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/区域配置图表

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（2022年3月31日）



（三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/最近十年（孰短）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



业绩表现截止日期2021年12月31日。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。

三、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

（一）基金销售相关费用

以下费用在申购/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：

| 费用类型 | 份额 (S) 或金额 (M) / 持有期限 (N) | 收费方式/费率 | 备注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|
| 申购费（前收费） | M < 50万 | 1.50% | - |
| | 50万 ≤ M < 200万 | 1.20% | - |
| | 200万 ≤ M < 500万 | 0.80% | - |
| | M ≥ 500万 | 1000元/笔 | - |
| 赎回费 | N < 7日 | 1.50% | - |
| | 7日 ≤ N < 30日 | 0.75% | - |
| | 30日 ≤ N < 366日 | 0.50% | - |
| | 366日 ≤ N < 730日 | 0.25% | - |
| | N ≥ 730日 | 0 | - |

投资者如果有多笔申购，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。

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，主要用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市场推广、销售、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。

（二）基金运作相关费用

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：

| 费用类别 | 收费方式/年费率 |
|-------|---|
| 管理费 | 0.80% |
| 托管费 | 0.25% |
| 销售服务费 | - |
| 其他费用 | 《基金合同》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、《基金合同》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、律师费和诉讼费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、基金的证券/期货交易费用、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、基金的开户费用、账户维护费用、银行账户维护费用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《基金合同》约定，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。 |

注：本基金交易证券、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，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。

四、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

（一）风险揭示

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。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。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《招募说明书》等销售文件。

- 1、本基金的特定风险
 - (1) 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风险
 - (2) 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
- 2、本基金面临的其他风险

市场风险、管理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信用风险、其他风险等，具体内容详见本基金的《招募说明书》。

（二）重要提示

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，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。

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

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，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。

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，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，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，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。因此，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，如需及时、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，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。

对于因《基金合同》而产生的或与《基金合同》有关的一切争议，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，根据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，仲裁地点为北京市，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，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。

五、其他资料查询方式

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[www.founderff.com][400-818-0990]

- 1、《方正富邦信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方正富邦信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》、《方正富邦信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
- 2、定期报告，包括基金季度报告、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
- 3、基金份额净值
- 4、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
- 5、其他重要资料